

附件 4

2022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仁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填报人：赖莹

联系电话：6359576

一、资金基本情况

(一) 资金概况。本单位于 2022 年 3 月 1 日收到仁化县财政局发文关于下达 2022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市场监督管理-药品监督管理）的通知《关于下达 2022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市场监督管理-药品监督管理）的通知》（仁财工〔2022〕3 号），下达省级药品监管专项资金项目金额为 24.59 万元。

(二) 资金分配方案制定情况。按照要求，根据文件：关于下达 2022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市场监督管理-药品监督管理）的通知（韶财工〔2022〕6 号），分配使用专项资金：省药品稽查执法及综合监管资金 5.7 万元，省地方队伍能力建设资金 3 万元，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 5.89 万元，执法装备及检验检测设备购置资金 10 万元。

(三) 内部资金分配管理情况。按照要求，根据文件：关于下达 2022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市场监督管理-药品监督管理）的通知（韶财工〔2022〕6 号），分配使用专项资金：省药品稽查执法及综合监管资金 5.7 万元，省地方队伍能力建设资金 3 万元，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 5.89 万元，执法装备及检验检测设备购置资金 10 万元。

(四) 资金到位情况。仁化县财政局已于 2022 年 3 月 7 日足额下达资金至本单位。

二、资金使用和会计核算情况

(一) 资金支出进度管理情况。专项资金支出率 100%；按照专项资金支出管理制度，建立常态化管理机制，开展定期进度通报等。

(二)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。专项资金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支出，专款专用，不存在挤占、挪用的情况。

(三) 资金会计核算情况。按项目设置专项资金明细账，清晰反映项目的资金支出情况；按规定执行会计核算制度，会计科目使用准确。

三、项目实施管理情况

(一) 省级专项资金项目实施管理情况

(1) 项目一：省药品监管能力建设资金-执法装备及检验检测设备购置资金

根据相关文件《全国药品监督管理局系统执法检查基本装备配备指导标准》等，按工作计划推进各项工作，按时完成药品执法基本装备配备计划，在实施过程中按要求执行政府采购等制度。

四、绩效评价开展情况

(一) 绩效目标制定情况。本项目预期总体目标为：执法人员装备配备率 75%，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100%，装备购置计划完成率 100%，采购完成时间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，进一步提高药品执法检查工作效能，提升药品检验检测设备配置水平。

(二) 绩效自评组织情况。本项目实现总体目标为：执法人员装备配备率 82.63%，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100%，装备购置计划完成率 100%，采购完成时间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，进一步提高药品执法检查工作效能，提升药品检验检测设备配置水平。

(三)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和自评结果。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均已实现，绩效指标自评结果为 100 分。

五、信息公开情况

本单位按照省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开相关信息。

六、存在问题及意见建议

(一) 存在问题。

无

(二) 意见建议。

无